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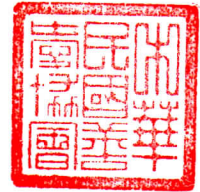
由學生自行送件申請

檔 號:107030701

保存年限:半年

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善愛協會 函  
(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)



機關地址: 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68 號 16 樓

聯絡人: 周詠婕#805、王珮瑜#806、俞雅珍#807

電話: (02)2517-2828

傳真: (02)2517-0602

Skype: charityku

電子信箱: [charityku@doublecrane.com.tw](mailto:charityku@doublecrane.com.tw)

受文者: 各校學務處、課外活動組、生活輔導組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 107 年 03 月 07 日

發文字號: (107) 善愛古清字第 107030701 號

速別: 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 普通

附件: 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- 2 頁  
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表格 - 3 頁

主旨: 公告本會第 30 期「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」, 如說明,  
敬請公告轉知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會秘書長古秉家先生係協會榮譽永久會員, 為具體實踐並砥礪清寒莘莘學子順利求學, 特於本會設立「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」專戶。
- 二、本獎助學金申請附件相關辦法及申請表亦可於如下「善愛清寒獎助學金」網站內「表格下載」區下載。  
(<http://www.doublecrane.com.tw/charityku/index.htm>)
- 三、開放受理申請日期: 107 年 03 月 09 日(星期五)起  
截止受理收件日期: 107 年 04 月 20 日(星期五)止  
(截止日將以來件之郵局郵戳日期: 107 年 04 月 20 日前為憑)
- 四、本次為第 30 期清寒獎助學金申請, 敬請 貴校惠予協助公告。

正本: 各校學務處、課外活動組、生活輔導組

理事長 古承濬



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（第 30 期）

一、緣由：

雙鶴集團總裁古秉家先生，為嘉勉並協助品學兼優之清寒或家庭突遭變故之學子，特於善愛協會設立個人專款為獎助學金專用，砥礪激發其向上精神，以期順利完成學業回饋社會。

二、獎助金額及人數：

每名獎助新臺幣 10,000 元，共 30 名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（以下三個條件須同時具備）：

(一)本國國民，且目前就讀全國公私立大學院校（含大學、學院、科大、技術學院）日間部學生（不含五專生、公費生、研究生、在職生及進修部學生）。**學業成績（智育）85 分以上**，且操行品德優良（甲等或 80 分以上或獎勵記錄優異）者。

(二)領有全戶列冊低收入戶證明書、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文件等。另，如無前開證明，其父母或監護人因遭受重大變故（重大傷病、天災……等），導致生活困難，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申請（證明文件可為：重大傷病卡、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、大型醫院診斷證明書、公家單位證明文件等）。（\*重要備註：鎮里長清寒證明及中低收入戶證明不予受理）

(三)未領取政府各類學雜費減免優待補助及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者。（受領身心障礙、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、原住民身份、學產基金、大專弱勢助學金等補助者，除外）。

四、申請檢附文件：（※所有文件請以『紙本』寄送。）

(一)申請表 2 張（表一、二），請自行下載列印。

(<http://www.doublecrane.com.tw/charityku/studentship.doc>)

(二)本會公告申請始算日之前一學期成績單（**106 上學期成績單**）正本 1 份。

【\*轉系校生及插大生，請繳交前校上述指定學期之成績單，當學期學業成績需達總平均 85 分以上，並提供現就讀之當校學生證影本證明為憑。】

(三)全戶之戶籍謄本或全戶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1 份。（\*重要備註：記事勿省略）

(四)全戶列冊低收入戶證明書、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核准函或其他證明影本。

(五)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善愛協會「個資告知事項」正本。

(六)申請者本人之入帳存摺（銀行或郵局）封面影本（需有清晰銀行全名/分行別/帳號/戶名）

## 五、受領申請時間、審核評定及公告：

(一)受領申請時間：

開放申請日期:107年03月09日(星期五)起

截止收件日期:107年04月20日(星期五)止

(截止日將以來件之郵局郵戳日期：107年04月20日前為憑)

(二)請備齊上述文件確認後，書面郵寄至：

104 臺北市南京東路3段68號16樓

「善愛 古秉家先生清寒獎助學金申請小組」收。

聯絡電話：週一~五 0900-1200、1330-1800，(02) 2517-2828 分機 805/806/807。

聯絡傳真：(02)2517-0602

Skype 帳號：charityku

電子信箱：[charityku@doublecrane.com.tw](mailto:charityku@doublecrane.com.tw)

(三)本會依申請人所提供之相關文件審核評定，同時保留申請核准之權利，且無論錄取與否，申請文件概不退還，敬請鑒諒。

(四)受理申請人所提供文件審核階段中，本會保有向申請人就讀學校行使徵信之權利，若經發現提交之文件涉有偽造文書之嫌時，本會除將通報所就讀之學校外，並得移請司法機關處理。

(五)獎助學金採統一匯款方式，屆時將以電話或電郵方式通知獲獎助者，另匯款時間及獎助名單，亦於本會網站公告之。( <http://www.doublecrane.com.tw/charityku/index.html> )